

T8917/2392(2)

CHINESE - JAPANESE LIBRARY OF
HARVARD - YENCHING INSTITUTE
AT HARVARD UNIVERSITY
DEC 17 1940

長江之南

吳惟順長別父
吳鳴球上守父

同族吳德弘克任父政正

任將

軍未國之衛也將者軍之命也苟任將而不假之便
且是為蓋其之手而責之問也不然其出入是空與
戰之腹而驅之馳也又任將而中制者敗用兵而外
既百戰何以責其成也且其指說視多言者與十人

兵鏡卷之三

哈佛大學漢和
圖書館珍藏印

新都 吳惟順長卿父

吳鳴球王宣父

編輯

同族吳德弘克任父較正

任將

軍者國之衛也。將者軍之命也。苟任將而不假之便。宜。是縛孟賁之手而責之閉也。不恣其出入。是空騏驎之腹而驅之馳也。故任將而中制者敗。用兵而外監者疑。何以責其成功。且多指亂視。多言亂聽。千人

與瓢亡不破者也。千夫牧羊。亡不擾者也。故以一御衆。則衆志定。以衆制一。則群疑生。古者天子遣將。躬爲推轂。曰。闔以內寡人制之。闔以外將軍制之。凡上至於天。下至於地。無不惟其制焉。如籌略則朝更。而毀譽苦於難憑。罪狀則夕變。而喜怒苦於難必。非古責成之禮也。錢穀則如山。而錙銖不得自擅。文符則如雨。而進止不得自由。非古專制之體也。貴吏則笑短後。爲無賴。而俛仰其貌。騷人則持刺號爲有權。而黑白其詞。非古隆重之誼也。此猶其優者也。至於事有所建立。而利害不得輒言。則留侯之箸。不敢借也。

有所陳啓。而上狀不勝往返。則伏波之米。不必聚也。事之行止。咸俟報可。而湟中之疏。不敢抗也。是豈將之幸。而國之福耶。故莊賈誅。然後伸穰苴之威。寵姬戮。然後成孫武之功。則事權不可不重。班超之都護。至於四十年。郭進之山西。亦以十數載。則責成不可不專。陳平之金。不問其出入。中山之謗。何損於盈筭。則腹心不可不倚。故期功者。不惜神速之用。知時者。不吝立斷之權。昔燕用樂毅。而代之騎劫。卒使田單收其降城。趙用廉頗。而代之以趙括。卒使白起坑其降卒。此制之者之過也。故善用將者。制其功罪。而不

制其事幾。

將難 屬任將

高伯宗

任天下之至重者莫如將。處天下之至難者亦莫如將。將之難。非畏兵凶而憂戰危也。畏兵而憂戰者。庸將之難。非賢將之所難也。賢將之難。難於勢行也。何謂勢行之難。制之者之過也。夫兵殺人之人也。戰殺人之事也。聚殺人之人。而日習殺人之事。非猛悍勁鷲之士不能。而猛悍勁鷲之士。不可以文法繩拘也。君之將將。與將之將兵同。要當勵其無畏之心。而作其敢為之氣。雖欲防範而羈絡之。亦惟潛制其要機。

而默握其微權。不可多為之法。而縻繫之也。古稱善將將者。莫如漢高。漢高之將。莫如韓信。然高之用信也。隆以築壇之拜。授以上將之符。當時未聞有監軍之使也。未聞有統制之帥也。未聞有文簿之稽也。請兵則兵。請王則王。勝不獻捷。敗不告罪。惟要其後而責其成。故將得以罄材畢力。而開數千里之地。今之任將能若是乎。今之總制提督之臣。非所謂將也。乃所以監將也。將也者。親旗鼓而臨行陣者也。今之將得無難乎。轄之以統帥。糾之以憲臣。給餉有使。紀功有官。將之見此數臣也。尊者長跪而廷謁。次者側足。

而旁趨。屏息而不敢言。曲躬而不敢舒。安得如亞夫長揖於天子之前者。有之則以爲跋扈不恭矣。彼鷹揚之才。彪虎之士。其何堪於此乎。然此特論其禮制之難耳。夫天子有必私之將。將軍有必私之士。私士者何。啖之以賄耳。夫兵之精者。非必廉介而忠義也。要皆豪俠貪縱之徒。如古刺客者流。見利而許之以身。感恩而酬之以命。此非厚賞不可購也。將有餘貲以多購死士。故能倡三軍之勇。而收陷陣之功。今則一金出入。必有紀查。一士糧餉。必有稽實。大臣行邊。憲臣按地。則又索其遺利。計其羨餘。錙銖不漏。矜爲

已功。前既有然。後當益甚。則邊將者又何饒而致死士之多耶。是拔犀虎之牙角。而剪鷹鷂之爪羽也。何望其惴獸而搏禽乎。不知李牧在邊。市租不入。閉城享士。日費牛酒。是皆安所仰乎。然此特論其養士之難耳。兩軍旣薄。旗鼓相當。士出百死。一生以摧強敵。幸而斬首執俘。是亦身命之所博也。將臨陣而見。當不踰時而賞之。而孰知將不可專也。使裹糧走數百里。而上之統帥。統帥不可專也。獻之紀功。紀功不自驗也。付之委屬。奔走於道路之間。伺候於公府之門。趨伏於庭臺之前。取決於吏胥之口。甚則任愛憎而

存削。狗喜怒而增損。而又怒其稽緩。詆其欺罔。兵雖精。抑何利此而殺敵乎。此猶論士卒之難耳。攻戰之進取。必有期會。勝敗之形勢。必有關白。首虜之多寡。必有文籍。行陣之左驗。必有姓名。血戰之餘。未遑救危扶傷。而將且亟呼吏士。趣治文移。甲冑之人。不閑刀筆。一有舛誤。則彼此會勘。甲乙參決。便以文法繩其主將。未錄其克敵之功。而先治其欺罔之罪。嗚呼。武夫沫血於戎馬。文吏指摘於簿書。死士轉聞於疆塲。逢掖濶談於庭署。雖有折衝之畧。報國之忠。幾何不摧撓而悔恨乎。此魏尚之辱。周勃之恐。李廣甘願

首之慘。少卿忍墜虜之羞。而不堪對文法之吏也。嗚呼。虎豹之雄。責之使俛首而就羈絡。隼鶻之悍。約之使戢羽而就樊籠。雖黃帝不能必其將。穰苴不能要其士也。必欲羈絡之。則馬牛而已。必欲樊籠之。則鳧雛而已。將安用乎。此皆制之者之過。而將之所以難也。故自古承平之世。鮮克蕩定之功。而顛蹶之秋。每著驍雄之畧。豈豪傑多生於亂世乎。大抵承平則束於條例之繁多。顛蹶則不暇爲文法之瑣瑣也。漁陽鼓鞞方震。而二十四郡。竟無堅城。完顏敗盟南下。而兵渡黃河。若履平地。當時豈無巡遠李郭之材。張韓

劉岳之將乎。束於法而耻當其任。牽於文而不究其施。及其顛沛流離。而後委之兵而不制其柄。則數子者亦表表自見矣。國家已已之變。邊徼蕩然。既而于謙社稷之功。石亨摧陷之畧。亦非異代之人也。使以平世之法律之。則諸將者亦救過之不暇矣。而何成功之有哉。或曰。法制之立。所以防倒持之患。而彌尾大之憂。此則慮之過矣。傳曰。疑人不用。用人不疑。是當嚴擇任於委用之初。而不當多監制於既用之後也。嗚呼。無陳平之謀。蒯通不能移韓信之志。無盧杞之譖。朱泚豈能連懷光之兵。豨布之反。漢。藩鎮之叛。

唐。非其監制之少。而文簿之疎也。必欲過爲之防。亦不過潛制其要機。而默握其微權耳。何至若今世之瑣瑣乎。如使彼欲我叛。又豈瑣瑣者可得而制也。

任將條畧

一古者國有警。君避正殿。名將而詔之曰。社稷安危。一在將軍。今某國不臣。願將軍帥師應之。乃命太史卜齋三日。之太廟。卜吉日以授斧鉞。君入廟門。西面而立。將入廟門。北面而立。君親操鉞持首。授將其柄曰。從此上至天者。將軍制之。復操斧持柄。授將其刃曰。從此下至淵者。將軍制之。軍功刑賞。

皆決於外。故將得以盡其智能。

一將臨敵制勝。決機應變。或阻撓之。或倏予倏奪。改差將吏。適以示瑕於敵耳。兵法曰。將在外。君命有所不受。非不受也。受則恐悞國也。

一軍中內外之費。賓客之用。膠漆之材。車甲之奉。一切錢穀。不得錙銖校量。昔李牧市租。皆輸入幕府。爲士卒費。又陳平縱金反間。出入不問。方可成功。一將疑則勿用。用則勿疑。昔光武誅王郎。收文書。得吏人與郎交關謗毀者數千章。光武不省。會諸將畢燒之。曰。令反側子自安。

一君之視臣如手足。則臣視君如腹心。昔賈復與五校戰。傷瘡甚。光武驚曰。我不令復別將者。爲其輕敵也。聞其婦有孕。生女。我子娶之。生男。我女嫁之。不令其憂妻子也。復病尋愈。相見甚謹。

一社稷之臣。有牧民禦衆之才者。卽委之根本重地。可也。昔高祖留蕭何以守關中。光武屬寇恂以守河內。故調餼糧。運器械。未嘗乏絕。

一千城之將。卽宜委以方面之任。不得掣肘。昔齊威王以四臣照千里。豈啻十二乘之珠。而宋殺檀道濟。則曰壞汝萬里長城。可弗察乎。

兵鏡卷之三
一上將之才。不必循級而進。得其人。卽如淮陰築壇賜劍。一軍皆驚。未爲不可。
一任將之道不同。有以腹心任者。有以股肱任者。有以爪牙任者。任之爲鷹揚。武王之於太公是也。任之爲魚水。先主之於武侯是也。總在因其才之大小而真能任之耳。

兵鏡卷之三終

兵鏡卷之四

將職

同族吳仕嘉歷台父較正

新都 吳惟順長卿父

吳鳴球玉宣父

編輯

兵法曰。輔周則國強。輔隙則國弱。蓋言將之才智。不可不周也。故將在軍。必先知五事六術五權之用。與夫九變四機之說。然後可以內御士衆。外料戰形。苟昧於茲。雖一日不可居三軍之上矣。所謂五事者。一

曰道。二曰天。三曰地。四曰將。五曰法。道者令民與上

同意。可與之死。可與之生。而民不畏危也。天者陰陽

寒暑時制也。地者遠近險易廣狹死生也。將者智信

仁勇嚴也。法者曲制官道主用也。制者金鼓旌旗之

制也。官者百官之分也。道者營陣開闢之徑也。主管也。用者軍須用之物也。所謂六術者。

制號政令。欲嚴以威。慶賞刑罰。欲必以信。處舍收藏。

欲周以固。徙舉進退。欲安以重。欲疾以速。安重則不

速則不窺敵觀變。欲潛以深。欲伍以參。使間諜觀敵

失機權而錯雜伍參。遇敵決戰。必道吾所明。無道吾所疑。道

而行所謂五權者。無欲將而惡廢。無怠勝而忘敗。無

威內而輕外。無見其利而不顧其害。凡慮事欲熟而

用財欲泰。所謂九變者。圯地無舍。水敗曰圯。無衢地

合交。結諸絕地無留。無久圍地則謀。發奇死地則戰。

利死塗有所不由。隘難之地則不由不得軍有所

不擊。鉞卒勿攻歸師城有所不攻。謂要害之地深峻

老我地有所不爭。言得之難守失君命有所不受。苟

於事不所謂四機者。張設輕重。在於一人。謂之氣機。

道狹路險。名山大塞。十夫所守。千夫不過。謂之地機。

善行間諜。分散其衆。使其君臣相怨。上下相咎。謂之

事機。車堅舟利。士馬閑習。謂之力機。此皆良將之所

要聞。而兵家之所先務也。

兵法曰。視卒如嬰兒。故可與之赴深溪。視卒如愛子。故可與之俱死。厚而不能使。愛而不能令。亂而不能治。譬若驕子。不可以用。此愛之不可獨任明也。兵法曰。十卒而殺其三者。威振於敵國。十殺其一者。令行於三軍。然而卒未親附而罰之。則不服。不服者難用。此威之不可獨任又明也。惟善御衆者。附之以文。齊之以武。而後所撫無不從。移所指無不從。死。發號施令。人乃樂聞。興師動衆。人乃安鬪。古之良將。不以已貴而賤人。不以獨見而違衆。故冬不被裘。夏不張蓋。

所以同寒暑。度險不乘。上陵必下。所以同勞佚。軍食熟然後敢食。軍井通然後敢飲。所以同饑渴。合戰必立矢石所及。所以同安危。夫將拒諫則英雄散。策不從則謀事叛。將自臧則下少功。如此而望智者爲之慮。勇者爲之鬪。則安可得哉。夫上之用下也。使智使勇。使貪使過。下之爲上也。死愛。死怒。死威。死義。死利。危者安之。懼者歡之。叛者還之。寃者原之。訐者察之。卑者貴之。強者抑之。敵者賤之。貪者豐之。欲者使之。畏者隱之。謀者近之。讒者覆之。毀者復之。不彊不能不使。不欲能受。諫能聽。諍能納。人能採言。故曰將主

之法務在覽英雄之心。蓋謂此矣。夫智莫大於棄疑。事莫大於無悔。進退無疑。見敵無謀。不待見敵而謀也。慮必先事也。若一言不信。則三軍之心惑。一事不當。則三軍之聽疑。一法不舉。則三軍之志惰。一惠不周。則三軍之情懈。如此。賞罰豈明而威豈行哉。故刑上極。賞下通。聽誅無誑其名。無變其旗。示公而不改法也。夫令素行於民。則民服。令不素行。則民不服。故令素信者。與衆相得也。

凡兵之敗道有六。皆將之過。謂勢均以一擊。十曰走。卒彊吏弱曰弛。吏彊卒弱曰陷。大吏怒而不服。遇敵

懟而自戰。將不知其能曰崩。將弱不嚴。教導不明。吏卒無常。陳兵縱橫曰亂。將不能料敵。以少合衆。以弱擊強。兵無選鋒曰比。此六者。將之不可不察也。軍之所患者三。不知軍之不可以進而進。不知軍之不可以退而退。是謂縻軍。不知三軍之事。而同三軍之政。則軍惑。不知三軍之權。而同三軍之任。則軍疑。三軍既惑且疑。是謂亂軍。引勝。此三者。又不可不察也。兵法曰。知可與戰。不可與戰者勝。知吾卒之可擊。而不知敵之不可以擊者勝之半。知敵之可擊。而不知吾卒之不可以擊者勝之半。知敵之可擊。而不知吾

擊而不知地形之不可以戰者勝之半。知彼知己。百戰不殆。不知彼而知己。一勝一負。不知己。不知彼。每戰必敗。兵法曰。上下同欲者勝。故善用兵者。携手若使一人。人不得已也。兵法曰。以虞待不虞者勝。故戰如守。行如戰。有功如幸。兵法曰。將能而君不御者勝。故不受命於主有三。可殺而不可使處不全。可殺而不可使擊不勝。可殺而不可使欺百姓。此三者將之勝敗之先得也。夫上將料敵之極。計險阨遠近。至於天時審得。地形審便。車馬審彊。衆寡審悉。士卒審練。器械審利。居處審安。候望審察。軍用審足。進退審宜。

動而不迷。舉而不窮。良將之百舉百勝。得此道也。夫將不可愠而致戰。合於利而動。不合於利而止。荀卿曰。百事之成也在恭。其敗也在慢。故恭勝怠則吉。怠勝恭則滅。計勝欲則從。欲勝計則凶。恭謀無曠。恭事無曠。恭吏無曠。恭衆無曠。恭敵無曠。是之謂五無曠。然後可以爲天下之將。而通於神明。

將係 屬將職

人之身所以能自立於天地之間者。忠與義而已。殺身成仁。君子不恤。首陽汨羅之士。皆以一死見稱於千萬世之下。至於忠臣義士。每以所欠一死爲恨。是

知見危致命。乃古人亘亘之節。而全身遠害。誠趨利避害者之爲耳。苟無媿於忠義。則死奚足靳也。至於將帥。則不然。操兩國之死生。司三軍之性命。吾之安危。係社稷之存亡。吾之憂樂。係生靈之休戚。別將遠征。恐敗於無援。漢武所以戒李廣。孤軍深入。慮有圍困。後世所以議鄧艾。至於國之根本。竟成一俘者。皆基於龐涓之一死。趙括不恤。乃躬直出搏戰。已日上黨。虎牢太原諸郡。皆爲秦土。徒成武安之名者。由其不能自保厥生。遂致身殞國辱。爲萬世笑。今之爲將帥者。每有委命。不曰死節。則曰死敵。不曰願効一死。

報答國家。則曰願以一死。上報君父。吁。有死之榮。無生之辱。兵家固有貴死賤生之說矣。然言士卒而不言將帥也。奮死則生。倖生則死。兵家固有好死惡生之說矣。然論士卒而不論將帥也。嘗聞士卒用命矣。未聞將帥用命也。嘗聞士卒不愛死矣。未聞將帥之不愛死也。以是觀之。忘命輕死者。士卒之事也。重命恤死者。將帥之事也。兵法曰。必死可殺。謂勇而無謀。期必於死鬪者。則可以設奇伏。誘而殺之也。自今宜令戒飭將帥。無輕生而深入。無易敵而挑戰。以沉厚不撓爲法。以玩忽輕舉爲戒。庶使將帥士卒之事。不

至倒用。雖然死一也。有愛者焉。有畏者焉。願與將軍
決死戰。此愛死也。寇將率其衆來降。此畏死也。愛死
者足以死人。畏死者足以死身。兵勢不敵。墮於重圍。
廟筭莫施。陷於重地。當是之時。將束手以就擒耶。將
忘命以死戰耶。吁。郭倬不死於符離。而死於市朝之
戮。皇甫斌不死於下蔡。而死於南郡之囹圄。是皆不
死其所當死。終或死其所不當死。抑又可爲將帥俸
生者之戒。

將本

屬將職

李筌

夫人柔順安恕。失於決斷。可與循節。難與權宜。勇悍

強猛。失於猜忌。可與涉難。難與持盈。真良畏慎。失於
狐疑。可與樂成。難與謀始。清介廉潔。失於局執。可與
立節。難與通變。韜晦沉靜。失於遲迴。可與深慮。難與
應捷。夫聰明秀出。謂之英。膽氣過人。謂之雄。英者智
也。雄者力也。英不能果敢。雄不能智謀。英得雄而行。
雄得英而成。由是言之。爲將之本。莫過於英且雄矣。

將職條略

一將專王旗鼓耳。臨難決疑。揮兵指刃。此將事也。一
劍之任。非將事也。

一用兵貴陰謀潛運。兵不血刃。不戰而屈人之兵者。

善之善者也。故曰可使一介之士持咫尺之書令敵人全師投降納土。斯爲上將。

一進軍不求戰勝之名。退處不避違命之罪。觀其時變。見利進而攻之。見害退而守之。兵法曰。善師者不陣。善陣者不戰。善戰者不敗。善敗者不亾。

一主將常察士卒饑飽勞逸。曲直善惡。勤怠動靜之情。使之自然和同。兵法曰。兵貴其和。和則一心。兵雖百萬。指呼如一。

一兵將新聚。彼此未相諳識。不可與師攻討。謂將不識兵。兵不識將。法令雖嚴。人心未附。主將須親行

一詢問材伎勇怯。強弱高下。選揀精。任使當。賞罰明。信義立。使士卒知將之智勇。將知士卒之熟練。然後料敵興師。戰無不捷。

一主將貴於和顏悅色。推恩下士。若卒有病。將必親行撫問醫藥。則士卒感恩效死。昔吳起臥不設席。行不騎乘。親裹餽糧。與士卒同甘苦。至卒有病疽者。輒爲吮之。故戰必克捷也。

一主將饑不先食。寒不先裘。熱不先扇。倦不先息。雨不先蓋。涉險則步。進必在前。退必在後。罰則自當。賞則歸衆。夜必晚眠。曉必先起。兵法曰。軍竈未炊。

將不言饑。軍井未汲。將不言渴。軍幕未辦。將不言倦。寒不擁裘。熱不操扇。雨不張蓋。涉險泥途。將必下步。

一主將行軍。不以已之喜而賜賞。不以已之怒而行誅。又不可受佞信讒。有功不賞。有罪不罰。兵法曰。賞不記讐。罰不忘親。賞一人則萬人喜。罰一人則三軍懼。罰貴大。賞貴小。穰苴斬莊賈。是罰大也。拔卒爲將。是賞小也。又云。誅大爲威。賞小爲明。罰審爲禁。此乃行軍之三要。

一遇非時賜賞。及諸受獲。隨時支散。不得過時。及減落元數。改換色額。散而不均。恐致生怨。兵法曰。賞不逾時是也。

一士卒有罪。情理別無切害。或誤犯者。捨之。情理重者。卽時處分。若移時。恐有變。

一行軍在外。未經戰陣。吏卒有過。輕則捨之。重則囚禁。送於別司處分。未可遽刑。刑則不唯行軍不利。抑且軍心不樂耳。

一飲酒不可醉。醉後不可行刑。慮有所失。

一發號施令。預定於先。不得臨時反覆。使三軍惑亂。進戰無功。兵法曰。法令一出。吏士無違。爲謀勿貳。

一用兵之害。猶豫最大。三軍之災。莫過狐疑。故猛虎之猶豫。不如蜂蟻之致螫。孟賁之狐疑。不如童子之必至。一人失謀。萬人受辜。故定謀於未戰之前。明決於臨戰之候。料敵必勝。一出無疑。

一金鐸。擊鼓。所以威耳。其聲不可不清。旌旗。旛麾。所以威目。其色不可不明。禁令。刑罰。所以威心。其形不可不嚴。此爲齊兵之三要。兵法曰。用兵之要。旌鼓爲主。令明則可使三軍之士。氣勵青雲。雖赴湯蹈火。應時可捷也。

一將。須集謀。不拘縉紳士庶。請而詢之。詢之一縣。則一縣之謀集矣。詢之一府。則一府之謀集矣。府縣積而爲省。省積而爲天下。則天下之謀集矣。然集衆謀。必先虛已。畧去勢分。屈降咨詢。邇言不遺。寸長必錄。懽然如家人父子。手足腹心之相與。唯求靖寇爲急。則庶乎其可也。

一採訪到事。聞善言不可遽喜。聞惡言不可遽怒。詳審斟酌。斯爲有度。有識之將也。

一野營止宿。賊軍相近。須主將每日親行巡察。安撫士庶。曉諭勤勞。使之感動。而後人心親附。視死如歸。

士無邪備世樂對之... 一軍營五... 散... 吳... 策... 一...

兵鏡卷之五

吳惟順長卿父

新都 吳鳴球王宣父

編輯

同邑鄭 俊秀民父 較正

選兵

夫大將受任。必先料人。知其才力之勇怯。藝能之精粗。使人各當其任。此軍之善政也。古法馬步三軍。每軍一萬二千五百人。總三萬七千五百人。近代營陣法。或以二萬人為率。今按古法。馬軍每將三百人。其

差次則先以善騎者。次以躡健者。末以善用短兵者。總六千人。步軍每將五百人。其差次先以彊力疾足。負重能走者三千人。次能射遠。趨二百里者三千人。次能命中者四千人。次但能射遠者四千人。次壯碩輕勇。能格鬪者一萬人。總二萬四千人。將校並在內。爲馬步戰兵之數也。其所由曹司車御火長牧人工匠。別計七千五百人。此合兵之大率也。過與不及。此數者約而損益之。

選鋒

屬選兵

夫士卒疲勇。不可混同爲一。一則勇士不勸。疲兵因

有所容。出而不戰。自敗也。故兵法曰。兵無選鋒。曰北。凡軍衆既具。則大將勒諸營。各選精銳之士。須躡健出衆。武藝軼格者。別爲部隊。大約十人選一。萬人選千。所選務寡。要在必當。擇腹心健將統押。爲大將親兵。前鋒奇伏之類。皆品量配充。此色之外。又有大勇敢死樂傷者。聚爲一卒。名曰冒刃之士。有銳氣壯勇。彊暴者。聚爲一卒。名曰陷陳之士。有奇表長劍。接武齊列者。聚爲一卒。名曰勇銳之士。有披距伸鉤。彊梁多力。潰破金鼓。絕滅旌旗者。聚爲一卒。名曰勇力之士。有踰高超遠。輕足善走者。聚爲一卒。名曰寇兵之

兵鈔 卷之五
一。有王臣失勢。欲復見功者。聚爲一卒。名曰死鬪之士。有死將之人。子弟欲爲其將報仇者。聚爲一卒。名曰死憤之士。有貧窮忿怒。欲快其志者。聚爲一卒。名曰必死之士。有胥靡免罪之人。欲逃其耻者。聚爲一卒。名曰倖用之士。有才技兼人。能負重致遠者。聚爲一卒。名曰待命之士。由是集而別之。禮而厚之。屬之於大將。有急則隨事呼用。使各售所能。無不盡力致效也。

選能

屬選兵

夫總兵之任。務搜拔衆才。以助觀聽。以容籌略。春秋

戰國之際。雖九九之伎。雞鳴狗盜之士。無不延見。疾養以爲已用。其藏器草萊。奮迹麾下者。蓋不乏矣。故大將每受任。則與副佐講求人才。有異能者。無問勢之大小貴賤。皆置在幕府。以備役用。其或杖策挾術。自干於軍門。亦詢視其顏色。察驗其從來。可則明試而錄之。凡沉謀秘畧。出於人上者。可使佐謀。巧詞善說。能移人意者。可使遊說。歷聘四方。知風俗人情之隱者。可使佐術。得敵人門廬請謁之情者。可使爲間。知山川險易。形勢利害。井泉芻牧道途迂直者。可使導軍。巧思出入。能爍金剡木。爲器械者。可使佐攻。才

力。驕。健。能。猿。騰。鶻。擊。踰。溝。越。壘。來。往。無。迹。者。可。使。密。覘。能。占。風。候。氣。視。月。觀。星。揲。著。轉。式。達。於。休。咎。者。可。使。佐。譎。凡。此。倫。類。非。可。悉。數。但。負。一。能。軍。中。皆。有。以。用。之。不。可。棄。也。由。智。將。之。所。裁。量。爾。其。待。遇。資。級。則。隨。才。爲。差。次。

選不拘方

屬選兵

李筌

勇。怯。者。性。強。弱。者。地。秦。人。勁。晉。人。剛。吳。人。怯。蜀。人。懦。楚。人。輕。齊。人。詐。越。人。澆。薄。燕。趙。之。人。銳。涼。隴。之。人。厚。地。氣。所。生。人。氣。所。受。勇。怯。然。也。既。言。秦。晉。人。勁。甲。屠。之。子。在。於。嶢。關。杜。洪。之。將。在。於。隄。水。則。秦。晉。何。得。而。

稱。勁。吳。人。怯。吳。王。夫。差。兵。無。敵。於。天。下。敗。齊。於。長。勺。陵。晉。於。黃。池。則。吳。人。何。得。而。稱。怯。蜀。人。懦。諸。葛。孔。明。撮。巴。蜀。之。衆。窺。兵。中。原。身。爲。偃。屍。而。威。加。魏。將。則。蜀。人。何。得。而。稱。懦。楚。人。輕。項。羽。破。強。秦。虜。王。離。殺。趙。角。威。加。四。海。諸。侯。俯。伏。莫。敢。仰。視。則。楚。人。何。得。而。稱。輕。齊。人。詐。田。橫。五。百。死。士。東。奔。海。島。聞。橫。死。同。日。伏。劍。則。齊。人。何。得。而。稱。詐。越。人。澆。薄。越。王。勾。踐。以。殘。亾。之。國。恤。孤。寡。之。衆。九。年。滅。吳。以。弱。攻。強。以。小。取。大。則。越。人。何。得。而。稱。澆。薄。燕。趙。之。人。銳。蚩。尤。敗。於。涿。鹿。燕。丹。死。於。易。水。王。浚。縛。於。薊。門。公。孫。戮。於。上。谷。則。燕。趙。之。

人何得而稱銳。而涼隴之人。又可知矣。殊不知勇怯。在謀。強弱在勢。謀能勢成。則怯者勇。謀奪勢失。則勇者怯。又曰。勇怯在乎法。成敗在乎智。怯人使之以刑。則死。勇人使之以賞。則死。能移人之性。變人之心者。在刑賞之門。勇之於怯。於人何有哉。

財才相同

屬選兵

李奎

聚天下之材者在乎財。散天下之財者在乎材。相爲盛衰。而不容兩立也。夫子論何以聚人。曰財。志食貨者。亦以財爲役天下之具。古人間人之君臣。報人之仇怨。未嘗不以此爲首謀。至於受千金之恩。而甘心

於圖窮之誅者。將不止於荆軻一人而已也。何者。壯士之顏色。不在乎血氣之剛衰。而在乎牀頭之有無。通神明。役鬼神。亦係於所積之多寡。故古人一則曰。輕利好施。二則曰。盡將家資。散施鄉里朋舊。三則曰。不事家人。生產作業。是皆輕天下之財。重天下之材。而英雄豪傑之士。感其解衣推食之恩。蒙其得利則均之惠。它日可卜其不我鄙而樂爲之用。雖赴湯蹈火。不恤也。故壯勇之士。則曰募。以財而募之也。巖穴之士。則曰聘。以財而聘之也。三軍之衆。十萬之師。棄性命如草芥。赴鋒鏑如衽席。買間諜以破其腹心之

謀。求鄉導以乘其藩牆之隙。非有賞賚以維其心。非有金帛以壯其氣。彼安能樂爲我用哉。是謂之財才相用。

廣士 屬選兵

高祖以敗繒屠狗之徒而得天下。田文以雞鳴狗盜之徒而保其軀。韓信驅市人而破趙國。王霸募市人而敗王郎。是皆招軍取士。不拘於一門。兼收並蓄。不徇於一節。故隨所寓以用人。隨所用以成事。使在彼無棄才。在我無遺用也。近年以來。國家招軍立爲定法。及等仗者。方爲招收。而身才矮短。所欠毫末。則雖

勇如關張。亦所不招。無殘疾者。方爲刺補。而指斷目眇。略有小疵。則雖智如良平。亦所不刺。自侍衛三司。至江上諸軍例。皆扼以等仗。扼以年齒。更扼以犯徒刺環。而未嘗破格收刺一人。豈知及等仗者。未必皆可用之士。有殘疾者。未必皆可棄之才。雖年未十六。年逾六十。而武藝過人。雖脊嘗犯徒。項嘗刺環。而才武無敵。豈可拘於定制。竝行棄逐。使居山林。伺生他變。是必廣行招致。隨才任用。故自正兵之外。復收諸色材技。分爲二十八將。各置隊伍。教以本色才技。兼習武藝戰鬪。則普天之下。無非可招之軍。四海之內。

無非可用之卒。三司五駐。與夫沿邊諸屯戍。自無兵少之慮矣。是謂廣士。

納盜

屬選兵

李綱

世之危亂。民之失業。與夫兵之潰散者。多聚而爲盜。賊誅之則不可勝誅。而力有所不給。惟因而招納之。以爲我用。其利有五。以弭內患。一也。以禦外敵。二也。善良脅從者。可散而歸田畝。三也。強猾勇敢者。可籍以備行陳。四也。以盜賊攻寇讐。勝則享其功。敗則不足惜。五也。昔者光武用綠林下江銅馬諸軍。而致中興。曹操用黃巾。而破紹術。太宗起於晉陽。取關中。以

定海內。亦多招徠群盜而用之。然自非推赤心以置其腹中。恩足以結其心。威足以讐其氣。使遵我之紀律。而聽我之驅策。則用賊盜有五難。已嘗放肆。而欲收其憤戾之心。一難也。已嘗虜掠。而欲窒其貪婪之志。二難也。易置將帥。則懷疑。三難也。畀之部曲。則易叛。四難也。恩過則驕。威勝則怨。而反以爲患。五難也。惟善駕馭者。恩威得所。寬猛得中。內得其心。外得其力。使之視殺敵如殺人。取敵資如虜掠。雖易將帥而不疑。雖畀部曲而不叛。與正軍相爲表裏。而無驕怨之患。則其難也將轉而爲易。昔者光武太宗曹操。嘗

從事於斯術矣。

勸募

屬選兵

北征錄

今日招軍之資用有三。曰鬻爵。曰獻粟。曰度牒。皆所以調招軍之費也。然鬻爵之文。布滿牆壁。而爵未盡。鬻獻粟之論。徧下州縣。而粟未聞有多獻者。蓋買官獻粟。素係雜流。人皆知其不能遠到。雖優之。以免詘。比之以奏薦。而民間終不願售者。以紹興之間。皆以此誘天下。至承平。則又以流外官待之矣。此所以終不見信於天下也。魏公張浚。嘗得此濟時之策。曉諭民間。招軍一百人。與補下班祇應。招軍二百人。與補

進武校尉。招軍三百人。與補承信郎。已上各有差等。令不兩月。軍致數萬。此其為效。速若影響。其招軍之家。自備錢糧。部轄起發。至樞密院。及兩宣司者。比類與補文資。竝依軍功轉行。立為定制。畫一加詳。昭告天下。至於度牒。則招軍五十人。與剃一僧。招軍一百人。與剃兩僧。如此。則招軍之費不繁。而招軍之門自廣。是謂勸募。

蓄義

屬選兵

蘇軾

夫惟義可以怒士。士以義怒。可以百戰。凡戰之道。未戰養其財。將戰養其力。既戰養其氣。既勝養其心。謹

兵錄 卷之五
烽燧嚴斥。使耕者無所顧忌。所以養其財。豐犒而優游之。所以養其力。小勝益急。小挫益厲。所以養其氣。用人不盡其所欲爲。所以養其心。故士常蓄其怒。懷其欲。而不盡。怒不盡。則有餘勇。欲不盡。則有餘貪。故雖并天下。而士不厭兵。此黃帝之所以七十戰而兵不殆也。不養其心。一戰而勝。不可用也矣。

原選兵

戚繼光

兵之貴選尚矣。而時有不同。選難拘一。如春秋戰國。用武日久。則自是一樣選法。方今天下承平。編民忘戰。卒然之變。自是一樣選法。大端創立之選。勢在廣

攬分揀。等率均有所用。其法唯在精。第一切忌不可用城市游滑之人。但看面目光白。形動伶俐者是也。第一奸巧之人。神色不定。見官府藐然無忌者是也。第一可用。只是鄉野老實之人。其人黑大粗壯。手面辛苦。皮肉堅寔。有土作之色。此爲第一。然有一等司選人之柄者。或專取於豐備。或專取於武藝。或專取於力大。或專取於伶俐。此不可以爲準。何者。豐大而膽不充。則緩急之際。脂重不能疾趨。反爲肉累。此豐備不可恃也。藝精而膽不充。則臨事怕死。手足倉卒。至有倒執矢戈。乃盡失其故態。常先衆而走。此武藝不可

恃也。伶俐而膽不充。則未遇之先。愛擇便宜。未陣之際。預思自全之路。臨戰而已。欲先奔。猶之可也。又復以利害恐人。使作他輩爲己。避罪之地。此伶俐不可恃也。力大而膽不充。則臨時足軟眼花。呼之不聞。推之不動。是力大不可恃也。夫然。則廢四者而別圖之。亦不可也。蓋四者不可廢。而但不可必耳。惟素負有膽之氣。使其再加力大豐備。而復習以武藝。此爲錦上添花。又求之不可得者也。然此不可易得。思其次。則必以膽爲主。而武藝力大豐備者兼之。但膽包於人之心腹中。不可見。何以選爲。殊不知人之精神露

於外。第一選人。以精神爲主。而當兼用相法。亦忌凶死之形。重福氣之相。此盡選人之妙矣。最勿使伶俐游滑。寧用鄉野愚鈍。鄉野愚鈍之人。畏官府畏法度。不測我顛倒之術。誠信易於感孚。愾氣易於振作。先以異常之威。壓之使就我彀中。而卽繼之以重恩。結之以至誠。則爲我用命無疑。此萬試萬效之方也。若愛先玩於前。而後繼之以威。則怨叢而恩不感矣。是故成天下之功。辦天下之事。不過家人父子邑里之細。畢竟克濟者。威嚴而已。但威嚴不能偏行。永守寧無阻壞。而所以使威嚴之永無阻壞者。恩與信也。彼

天下之至親至情莫慈父之於孝子若也。設使父必於殺子。雖孝子且不能無後言。况烏合之衆。行伍之兵耶。故必以恩信佐其威嚴。庶威嚴有濟。不然則威反爲怨。嚴反爲敵矣。如載人者舟之功。而所以使之載者則舵也。威嚴其舟乎。恩信其舵乎。

編選條畧

一編立隊伍。籍記年貌貫址之法。必在選之一日內了當。若待次日。則我所選中之人。又更換一半矣。何也。新集鄉兵。不知法度。惟聽熟人之言。倏起投兵之思。一時恨不入選。威嚴之臨。或有人恐以禍

福。倏生畏悔之念。又要回家。渠此時既未受約束。又未食錢糧。不唯無所繫。抑且無所畏。日選日更。無時可定矣。其法。一面用白牌。上書一號編營伍在此。某官生管二號記縣分都畱在此。某官生管

三號記年貌疤記在此。某官生管四號記尺寸筋

力在此。某官生管五號記居住地名填年月在此。

某官生管六號登錄文冊在此。某官生管又在空

地。別立一旗標。以待後項選過者。

一將此六號白牌。分爲六處。挨號順擺。在於丹墀兩邊。每牌下務留空地。可容一二隊人。以便編記每

一號牌下官生一。書手二名。俱分立停當。然後坐堂照前法選兵。約足勾一哨兵所管之數。又照後開條編次。一哨官畢。又選一哨官者。

一將選中兵。先儘哨官自定部下哨長幾名。就將幾名內。定第一哨哨長當前立訖。餘幾名且在坐后。不許行動。又聽前立第一哨長於兵內。自舉抽出隊長幾名。又於隊長內。定出第一隊長前立。餘亦在坐後立。將第一隊長。令在選中兵中。帶原入隊兵十二名。在公座前下。一字立。先將隊長腰牌紙一張。於習藝空內。填隊二字。給與方色隊旗。

一面。連人先送至填營伍處。其填營伍處。先給定成營伍。無姓名行伍冊一本。遇送人到。將腰牌紙。填畢。又連人牌。送與填縣分都圖處。照式。又填內空處填畢。又連人牌。送至填年貌疤記。肩太腰牌紙內空處填畢。又連人牌。送至填尺寸筋力處。照腰牌紙內空處填畢。又送至的當鄉土之官。管填所住地名處。照腰牌紙內空處。填住處地名畢。

一每定完。一人爲某器。卽填於腰牌內習藝空內。連人一照先編記隊長之法。挨次挨送各所立填記。

牌下處處填完。一隊畢。通令隊長帶赴登錄處抄錄腰牌紙內所填格眼在冊。即將一隊兵送於空地立標之所坐聽。

一第二隊照第一隊法編給挨填完畢。又坐如此。一哨內各隊皆畢。將哨長亦照隊長挨填。給與該方色大旗一面。卽執於先編過本哨該管幾隊頭坐定。又如此。喚過先已發放在坐後立着的第二箇哨長來舉出隊長。又照一哨之法。挨隊如前選編。俟一哨官的完了。授以約束。責令哨長管隊長。隊長管兵。每隊伍相識認照腰牌陰面之式刷來。將

全隊姓名填於式內。每名給一張。粘在腰牌陰面。自此爲始。凡行動立止。俱照式內鴛鴦次序前後左右。恁是如何。不許時刻錯亂行立。如有一人更換。俱連坐治罪。換了兵。責隊長。換了隊長。責哨長。約在某日。合營可以選完。發放到日。前來對讀腰牌。如此選兵。選中卽成行伍。卽有統束。雖生兵烏合。今日入殼。今日卽可鈴束。卽成軍容。卽不能更換。而制馭分合。卽在我矣。選中一名。就得一名實人在行伍中操練。若再至通完。仍照選兵法。分立牌所。總對讀腰牌一遍。差者換者。便以重法連坐。

其一二。須要立重信。此時重信一立。如古人徙木云者。以後順手牽羊。惟我號令是聽。而方可言練也。

兵鏡卷之六

新都

吳惟順長卿父

編輯

吳鳴球玉宣父

同宗吳之奇汝才父較正

講武

仲冬之月。前期十有一日。所司請講武。遂申命將帥。選閱軍士。所司先於都門外。芟萊除地為場。方一千二百步。四出為和門。於其中墀地為步騎六軍營。塔之處。左右廂各為三軍。上軍在北。中軍次之。下軍在

南。東。西。相。向。中。間。相。去。容。三。百。步。五。十。步。立。表。一。行。
凡。立。五。行。表。間。前。後。各。容。五。十。步。爲。三。軍。進。止。之。節。
前。一。日。將。帥。及。士。卒。集。於。埽。地。禁。誼。譁。依。色。建。旗。爲。
和。門。於。都。壇。之。中。四。角。皆。建。五。綵。牙。旗。金。鼓。甲。仗。威。
儀。習。脩。大。將。以。下。各。有。統。率。如。常。式。步。軍。大。將。被。甲。
胃。乘。馬。教。習。士。衆。爲。戰。陣。法。是。日。未。明。十。刻。士。衆。嚴。
備。五。刻。將。士。皆。擐。甲。各。爲。直。陣。以。候。將。軍。儀。服。脩。物。
大。將。各。處。於。其。中。立。於。旗。鼓。之。下。若。六。軍。則。每。軍。鼓。
十。三。鉦。二。大。角。四。
具。並。止。於。其。軍。後。表。之。下。立。定。吹。大。角。三。通。中。軍。大。將。各。以。鞞。合。
鼓。二。軍。俱。擊。鼓。三。鼓。有。司。偃。旗。步。士。皆。跪。二。軍。諸。帥。

果。毅。已。上。各。疾。趨。集。於。中。軍。旗。鼓。之。下。左。廂。中。軍。大。
將。立。於。旗。鼓。之。東。西。面。諸。軍。將。立。於。旗。鼓。之。南。北。面。
西。上。以。聽。誓。大。將。軍。曰。今。講。武。以。教。人。戰。進。退。左。右。
一。如。軍。法。用。命。有。常。賞。不。用。命。有。常。刑。可。不。勉。之。誓。
訖。左。右。三。軍。別。長。使。二。人。振。鐸。分。循。以。警。衆。諸。果。毅。
各。以。詞。告。其。所。部。遂。擊。鼓。有。司。舉。旗。士。衆。皆。起。騎。徒。
皆。行。及。表。擊。鉦。騎。徒。乃。止。又。三。鼓。有。司。偃。旗。士。衆。皆。
跪。又。擊。鼓。有。司。舉。旗。士。衆。皆。起。騎。驟。徒。趨。及。表。乃。止。
整。列。位。定。東。軍。一。鼓。而。舉。青。旗。爲。直。陣。西。軍。亦。鼓。而。
舉。白。旗。爲。方。陣。以。應。之。次。西。軍。鼓。而。舉。赤。旗。爲。銳。陣。

東軍亦鼓而舉黑旗爲曲陣以應之。次東軍鼓而舉黃旗爲圓陣。西軍亦鼓而舉青旗爲直陣以應之。次西軍鼓而舉白旗爲方陣。東軍亦鼓而舉黑旗爲曲陣。西軍亦鼓而舉赤旗爲銳陣以應之。次東軍鼓而舉黑旗爲曲陣。西軍亦鼓而舉黃旗爲圓陣以應之。凡陣迭爲客主。先舉者爲主。從五行相勝之法爲陣以應之。每變陣。二軍各選刀楯五十。挑戰於兩軍之前。第一第二挑戰。迭爲勇怯之狀。第三爲敵軍之勢。第四第五爲勝敗之形。每將變陣。先鼓而爲直陣。然後變爲餘陣。五陣畢。兩軍集。俱爲直陣。又擊三鼓。有司偃旗。士衆皆跪。又擊鼓舉旗。士衆皆起。騎馳徒走。左右軍俱至中表。相擬擊而還。每退行至一表。跪起如前。遂復本列。乃講騎軍。二軍吹角擊鼓。誓衆俱進。及表乃止。皆如步軍。惟無跪起。騎兵東西。迭爲客主。爲五變之陣。皆如步法。每陣八騎。挑戰於兩陣之間。五陣畢。俱待擊鼓而前。盤馬相擬而罷。遂振旅徒還。

教例

屬講武

凡教爲陣。少者在前。長者在後。其還則長者在前。少者在後。長者持弓矢。短者持戈矛。力者持旌。勇者擊鼓。刀楯爲前行。持稍者次之。弓箭爲後行。將帥先告

士衆。使習見旌旗指揮之節。旗仆則跪。旗舉則起。習知金鼓動止之節。擊鼓則進。鳴金則止。知刑罰之苦。賞賜之利。持五兵之便。戰鬪之脩。習慣跪起。及行列險隘之路。凡步騎二軍之士。脩則滿數。省則半之。損益隨時。唯不得減。將帥凡相擬擊。皆不得以亦及。凡步七逆退限。過中表二十四步而止。不得過也。大凡講武以示法程。教旗以習進退。教草以示殺獲。日閱以便坐作。雖在治世。不可以闕。故善訓士者。先教耳。所以審金鼓也。次教目。所以辨旗幟也。次教手。使屈伸便利。提挈敏急。次教足。使進退合宜。往來迅

疾。末教心。使庶務恭順。執事精強。又教之抵對。令贊喏整肅。趨驟趨捷。教之裝束。使褻悞佩結。噐仗倫序。又使出入坐起。尊卑大小。不相踰越。而示之禮。衣食寢卧。順時調息。不傷寒暑。而爲之制。教戰之法。號令旣審。指樞無失。陣而方之。坐而起之。行而止之。左而右之。別而合之。絕而解之。無犯進退之節。無絕人馬之力。故一人學戰。教成十人。十人學戰。教成百人。百人學戰。教成千人。千人學戰。教成萬人。萬人學戰。教成三軍。此教兵之率也。至於執兵用刃。又有法焉。凡教刀者。先以執持便慣。乃以形制輕重。折伐猛劣。而

爲之等。教旗若槍者。先使把捉有方。盤旋進退。乃以干之長短大小。插刺深淺。而爲之等。教弓者。先使張的親踈。穿甲重數。而爲之等。教弩者。先使繫縛弛張。輕利捷敏。乃準弓矢而爲之等。此教器械之畧也。傳曰。以不教民戰。是謂棄之。故教爲要也。

習勒進止常法

屬講武

凡教前一日。諸營將校。各分方位。立旗以自表。東軍立青旗。西軍白。南軍赤。北軍黑。皆牙旗爲和門大將居於中立。黃牙旗以爲四軍之主。諸軍行止。視大將之旗。金

鉦鼓角。陳之於牙旗之左右。其法每隊五十人。教日逐隊。自營纏旗槍。至場左右廂。各依隊次解幡而立。隊各相去十步。方十步。分布使勻。其駐隊塞空。去前隊二十步。布列已訖。諸營將校。悉向大將軍牙旗候處分。每隔一隊。定一戰隊。卽出隊前五十步。聽角第一聲絕。諸隊一時散立。第二聲絕。諸隊一齊捺槍卷旂。張弓拔劍。第三聲絕。諸隊一齊舉槍。第四聲絕。諸隊一齊籠槍跪膝。目視大將軍黃旗。耳聽鼓聲。如黃旗前亞。鼓聲動。齊唱嗚呼嗚呼。兩廂隊並進。前至中界。齊開唱殺。擊刺爭戰。勝負訖。勝從負。不過三十步。

審知其敗馬軍逐北。聞擊鉦，卽止叫却行。膊上架槍，側行，回身向本處散立。第一角聲絕，一時捺槍解幡。第二聲絕，一時舉槍。第三聲絕，一時簇隊。聽進止，如散。更聽角聲一會，然後依次發引歸本營。失節度者有罪。凡教戰如之。加兵作大隊者，卽視大將軍碧白二旗交，卽五隊合爲一隊。是合二百五十人爲一隊其隊法凡卷旗舉槍，簇隊聞戰，一依前法。若大將五旗交，卽十隊合爲一隊。是合五百人爲一隊，慮賊大隊法如初。教訖，欲還營，聽吹角聲。第一聲絕，卽散二百五十人爲一隊。第二聲絕，卽散五十人爲一隊。如此凡三度，則教

畢。

教旗 屬講武

凡教兵，必擇平原曠野，孤山高隴，可以登高視遠之地。大將居其上，南向。左右置鼓一十二面，角一十二枚，立五色旗，分左右六纛，在前。旗節次之。監軍御史裨副左右衛官駐隊，如偃月形爲後騎。下臨平野，使士卒目見旌旗，耳聞鼓角，心存號令，乃命諸將分爲左右，皆去兵刃，以精新甲冑旗幟教之。蓋以易見而生勇也。各以兵馬使爲長，班布其次，陣間容陣，隊間容隊，曲間容曲，人間容人。出入往來，不閱馳逐，以長

參短。以短參長。回軍轉陣。以後爲前。以前爲後。進無
奔逆。退不趨走。紛紛紜紜。閉亂而不可亂。渾渾沌沌。
形圓而不可敗。以正合。以奇勝。聽音望麾。乍合乍離。
於是三令而五申之。白旗點。鼓聲動。則左右廂齊合。
朱旗點。角聲動。則左右廂齊離。離之與合。皆不過子
午之位。左廂陽向而旋。右廂陰向而旋。左右各復初
位。信旗下立。俟白旗掉。鼓音動。左右廂各雲烝鳥散。
彌川絡野。然而不失部隊之踈密。朱旗掉。角音動。左
右廂各復初位。前後左右人立之踈密。使無差尺寸。
散則法天。聚則法地。如此三合三離。三聚三散。不如

法者。軍吏之罪。罰從軍令。既畢。大將乃立五色旗十
二口。置於左右廂陣前。每旗命壯士五十守之。使壯
士五十奪旗。左廂奪右廂旗。右廂奪左廂旗。鼓音動
而奪。角音動而止。得旗者勝。失旗者負。勝則賞。負則
罰。因是使習知立陣之法。

凡旗幟製八方。則色雜而衆目難辨。如以東南西北
爲名。則愚民一時迷失方向。卽難認矣。惟左右前後
屬人之一身。凡面所向謂之前。則用紅旗。卽方爲南。
行爲火。火之色屬紅。神爲朱雀。卦爲離。凡面所背謂
之後。則用黑旗。卽方爲北。行爲水。水之色屬黑。神爲

玄武卦爲坎。凡左手所指謂之左。別用青旗。卽方爲東。行爲木。木之色屬青。神爲青龍。卦爲震。凡右手所指謂之右。則用白旗。卽方爲西。行爲金。金之色屬白。神爲白虎。卦爲兌。凡脚下所立。謂之中央。則用黃旗。卽方爲中。行爲土。土之色屬黃。神爲勾陳。卦爲太極。凡人一身。皆有左手右手。前面背後中央。此人人可曉。若舉點黃旗。則是中軍欲變動。聽號令施行。若舉紅旗。則是前營兵欲變動。聽號令施行。若舉黑旗。則是後營兵欲變動。聽號令施行。若舉青旗。則是左營兵欲變動。聽號令施行。若舉白旗。則是右營兵欲變動。

動。聽號令施行。但舉某方旗。俱要向某方看。但舉黃旗。四面俱要向中看。若見五方旗俱舉。各營四方。各照本方向外執立。聽號令施行。凡旗點向何方。隨其所點向往。旗不定不止。旗不伏不坐。善哉孫武子教宮嬪曰。汝知而左右手心背乎。嗚呼。此教戰之指南也。

教步兵 屬講武

凡教陣。先量士卒多少。卽教場中分三道土河。中分左右廂相對。四隊夾一土盆。以次布戰鋒隊。第一隊爲戰隊。間一隊。抽取一隊爲駐隊。隊隨多少。每廂各

兩重布步凡入教場布隊先六纛次五方旗次角次

鼓次鉦次詔旗次左右廂兵馬使次第相續立定一

隊為駐隊一隊為戰隊皆取五方信旗為號凡士卒

號信吹角一會點青旗兵馬使都虞侯集凡旗皆須

也點點赤旗大將副將同集點皂旗小所由悉集受處

分訖却歸本隊放歸本隊須候却叮嚀曉諭訖南頭

第一隊兩廂各出一旗以告辨辨謂排比所教告訖

旗歸本隊即視信旗合擊鼓一槌諸隊盡簇信旗開

鼓一槌諸隊盡開却歸本處立信旗舉鼓一槌諸隊

槍旗並舉齊唱軋聲信旗亞又鼓一槌諸隊槍旗並

亞齊唱千聲諸隊弩手齊出至前第三土河作上弩

勢凡出並至前又鼓一槌架箭又鼓一槌皆唱殺聲

即退至本隊立定又鼓一槌齊唱千聲弓手齊出至

土河各為架箭勢又鼓一槌齊唱殺聲陌刀齊亞不

得背面起陌刀頭却還本隊立定凡歸隊却行皆須

行也信旗又三點一點一交聲三點三交聲訖鼓三

聲一聲警衆二聲排比三聲陳長打便長打鼓皆作何何聲左右廂

並進至中央土河立定大叫交交胡祿交匝右廂退

左廂還至本隊前土河右廂點信旗喚駐隊大叫交

交走叫與戰隊齊立定左廂退右廂逐之至本土河

前左廂點信旗。喚駐隊。大叫交交走。叫與戰隊立定。左廂退。右廂逐之。至中央土河立定。良久。聽鼓聲歇。何何聲絕。鼓一槌。齊唱三聲。槍頭並舉與肩齊。又鼓一槌。齊唱殺。槍旗盡亞。三于三殺。然後擊鉦。鉦發。左右廂齊退。並不得回面起槍。至本土河立定。訖。候鼓聲一槌。齊唱于聲。槍旗並揭立。信旗合。鼓一槌。諸隊齊作羽林聲。聽角聲發。羽林聲止。教畢。視信旗點着地。卽兩廂齊唱喻。視五方旗。及角聲行。左右廂兩頭各出一隊。至第二土河。行依軍次還營。

教騎兵

屬講武

凡出騎兵。須以五方旗先引。次角。次鼓。次金。鉦。餘依軍次。左右廂兵馬相續。至教場。去就進退。一視信旗。金鼓。左右廂各十隊。

大小隨時
量馬多少

已至教場立定。惟展

信旗。餘諸旗旛盡捲。左右廂相去各二百步。散立。凡

一騎軍。縱橫各四步。立定。吹角一會。點青旗。大將集。

點赤旗。副將集。點皂旗。小所由集。其所由來集。須軍

行傍隊前。從南左右廂。齊對抽來。

還對亦
準此法

取教練使

處分。曰。兵貴靜而惡喧。一切齊整。不可紛亂。去就進

退。一視信旗。所由得處分訖。還隊各喻本隊士衆。須

左右兩旗。出至中央土河。告辨訖。專聽角聲。第一通

角聲絕。歛兵作隊。第二通角聲絕。旗稍皆捺解。幡第三通角聲絕。旗稍盡舉而亞。左右廂擊鼓聲動。兩廂齊叫。急行進至中央土河。便唱何何。交戰少時。右廂鉦聲動。右廂引退至本立處。左廂鉦聲動。左廂引退至本立處。其右廂逐至左廂第二土河。右廂鉦聲動。右廂即引退至中央土河。其左廂人還逐至中心土河。左右廂即引退。擊鼓齊唱何何。更交戰少時。畢。左右廂擊鉦。鉦聲動。即各還退本立處。聽角聲第一通絕。捲旌旗。攝箭弛弓。第二通絕。諸旗稍一時盡舉。簇作隊。第三通絕。各引散還本立處。視五方旗及信

旗。從南作兩隊相對。直出向前至教場中央相合。雙旗續五方旗及鼓角。即歸。並如來次。

操敵條畧

竊觀古今名將用兵。未有不無節制號令。不用金鼓旗幡。而浪戰百勝者。但今新集生兵。一切戰陣法令。若逐次教來。何時是熟。今時緊要。必不可緩。宜便將簡明號令。合行刊給。各於長夜。每隊相聚一處。識字者自讀。不識字者。就聽本隊識字之人。教誦解說。務要記熟。凡操練對敵。決是字字依行。各讀記之後。聽本府點背。若一條不記。打一板。若各兵有犯小過。該責

打之事。能背一條者。免打一板。臨陣軍法。不在此例。
一你們的耳只聽金鼓。眼只看旗幟。夜看高招雙燈。
如某色旗豎起點動。便是某營兵收拾。聽候號令。
行營出戰。不許聽人口說的言語。擅起擅動。若旗
幟金鼓不動。就是主將口說要如何。也不許依從。
就是天神來口說要如何。也不許依從。只是一味
看旗鼓號令。兵看各營把總的。把總看中軍的。如
插鼓該進。就是前面有水有火。也要去。若插鼓不
住。便往水裏火裏。也要前去。如鳴金該退。就是前
面有金山銀山。也要依令退回。肯是這等。大家共
作一箇眼。共作一箇耳。共作一箇心。有何賊不可
殺。何功不可立。
一掌號笛。卽是吹鎖呐。是要聚官哨隊長來。分付軍
中事務。

一正行之間。放銃一箇。就是要更變號令。卽立定。看
聽。有何旗豎。有何號令。再行。

一歇處吹喇叭一盪。火兵卽做飯。衆人收拾。吹喇叭
第二盪。各兵吃飯。吹喇叭第三盪。各兵出赴信地
劄營。候主將到。發放施行。

一喇叭吹天鷲聲。是要各兵呐喊。

一喇叭吹擺隊伍。是要各兵卽於行次每哨一聚。各留空地擺定。

一喇叭吹單擺開。是要各隊卽便挨隊甲踈踈擺開。每一小隊相平離一丈五尺。

一旗點過。只吹喇叭一長聲。是要各兵轉身。照旗所向轉過。

一打銅鑼。是要各兵坐地休息。

一吹唢囉。是要各兵起身。執器械站立。

一點步鼓。是要各兵照先樹起的旗次。發兵行營。每點鼓一聲。走十步。

一插鼓。是要各兵趨跑向前。對敵交鋒。

一下營定。插鼓立中旗。是放火兵出營。樵汲。掌號是收回。

一各舉動與交鋒。但聞鳴金一聲。卽便立止。又鳴一聲。是要各兵退還。連鳴二聲。是要各兵又於腳下便再轉身向前立定。

一打金邊。是發人探賊。

一摔鈸響。是要各收隊。卽將原單擺開的兵。照舊收成。各哨再收成。每營一處。

一塘報搖小黃旗。是有賊至。

一旗幟各兵認定各摠哨顏色。但本摠旗立起。即便收拾聽令。若旗左點卽左行。右點卽右行。前點卽前行。後點卽後行。隨旗所指而往。本摠旗收捲在地。卽各聽令立定。如旗不起。脚下卽是信地。雖天神來叫移動。也不許依從擅動。夜看高招火鼓。與晝一般。

一鳥銃遇賊不許早放。不許一遍盡放。每至賊近。銃裝不及。往往悞了衆人性命。今後遇賊至一百步之內。聽吹竹筒響在兵前擺開。每一哨前擺一隊。聽本管放銃一箇。纔許放銃。每吹喇叭一聲。放一

遍。擺陣照操法。若喇叭連吹不止。各銃一齊盡放。不必分層。

一弩手射手。候鳥銃打放將完。賊至六十步之內。起火放。方許繼銃後射箭。無令。不許擅發。

兵鏡卷之六

收於德令右左點即左行右點即右行前

前行後點即後行隨旗所指而往本

神來斗移動也不許依從投動夜看高拍火

火效未特繼發外操滑無令不指跡發

一琴午操平刻為處休效操宗規至六十

不必分曾

嚴審新熟時去

五

兵鏡卷之七

新都

吳惟順長卿父

編輯

吳鳴球

王宣父

同邑程廷允賓王父較正

行軍

夫將既受命於君。與師動衆。選吉日。鑿鹵門而出。長

驅十萬之師。張設輜重什物軍需之類。深入敵境。紛

紜雜沓。事有萬端。不可不明。然所最要者軍行之法。

試略言之。其法先以右虞候馬軍爲首。次右虞候步

軍。次右軍馬軍。次右軍步軍。次前軍馬軍。次前軍步軍。次中軍馬軍。次中軍步軍。次後軍馬軍。次後軍步軍。次左軍馬軍。次左軍步軍。次左虞候馬軍。次左虞候步軍。其行每經高處。卽令三五騎踏高四顧。以候不虞。餘軍准此。候望右虞候。旣先發。半安營。踏行道。路檢行水草。左虞候則押後。收拾闌道。排比隊伍。整齊軍次。使不交雜。若軍回入。先左虞候馬軍。次左虞候步軍。次左軍馬軍。次左軍步軍。餘次第准前却轉。其虞候軍職掌。准初發交換。若道狹不可並行。卽第一戰鋒隊爲首。右戰隊次之。左戰隊又次之。右駐隊

次之。左駐隊又次之。若道平川濶。可得並行。宜作統行法。其法每統戰鋒隊居前。兩戰隊並行次之。又兩駐隊並行次之。餘統准此。若更堪齊頭行者。每統五隊。橫引齊行。後統次之。如每統三百人。簡取二百五十人。分爲五隊。第一隊爲戰鋒隊。第二隊爲戰隊。第三隊爲奇伏隊。第四隊五隊爲駐隊。隊頭一人。副隊一人。其下等五十人爲輜重隊。別着隊頭一人。副隊頭一人。擬戰日。押輜重遙爲聲援。若兵數更多。皆倣此類。如軍行賊境。須爲方陣而行。逢賊立即成陣。戰鋒在外。輜重在內。三圖人所謂發引有序。緩急有備。

此軍行之大畧也。

行軍條畧

一軍未發前三日。下令收拾行裝鞍勒。乾糧鞋履器
械。一足備聽令而行。不可使預知所往。泄漏事
機。

一發軍日。不拘時分。但聞第一盪喇叭響。收拾軍裝。
第二盪響。整隊擗立。第三盪響。啓行。先令鄉導及
遊兵前引。隊伍不許停擁斷隔。
一軍行尚靜惡誼。靜則有序。誼則必亂。且恐賊知覺。
又不得頻叩金鼓。亂軍聽聞。只以綵旗舉則興行。

按則伏正。仍十隊爲一節。遞相舉旗招之。

一大將建五方旗。依方面配色。黃旗爲四旗之主。居
中建而不動。常使諸軍知大將軍所在。若南方有
賊。大將舉赤旗應之。東方有賊。舉青旗應之。西方
有賊。舉白旗應之。北方有賊。舉黑旗應之。無賊常
偃之。諸軍見本方旗舉。本方急裝束以待。旗若招
則前進。旗正立則止。旗却偃卽回。

一大將置鼓四十面。副將十面。營列一面。行卽負隨
纛下。在道及夜有警。急擊之。令傳響相聞。如軍行
時。前軍逢賊卽擊之。中腰聞之。抽兵急救。中腰擊

鼓。前後軍往救。後軍擊鼓。中腰往救。

一行軍。須令遊兵前持五色旗。遇山鎮開黃旗。遇谿河開黑旗。遇林木開青旗。遇烟火開赤旗。遇橋梁開白旗。以告大將。

一經過城堡鄉村鎮店。不許驚駭人民。強買物貨飲食。奪人乘騎宿舍。

一軍行遇大雪大雨。人馬寒凍。兵器濡濕。或遇大風逆來。吹揚灰沙。撲人面目者。不可進兵。宜擇地下營。中嚴隄備。若風從後背來者。是助我軍。宜急進兵。然雪夜取勝者有之。又因逆風設伏。待賊過。發伏擊之而勝。是又以權佐攻也。

一軍入賊境。若渡船。若過橋梁。俱先以重物試之。然後渡軍。

一渡水。如水深。卒無船筏。卽用大索數條。於兩岸林木。或用椿橛上繫定。先令水手攀索過水。方令各隊將刀鎗器械。每十條爲一束。或於近便處採斫竹木作排筏。下排刀鎗。上鋪衣甲。用大環穿於渡索上。以聯其筏。令先過者於岸上擗曳過水。或用大甕絞作罌筏。或用羊皮渾脫皮囊。吹氣在內。繫其囊口。一囊可渡二人。或用數囊絞定。作筏渡人。

尤妙。

一渡人馬。須防賊上流壅決。先選驍士據其上流。又不得自相兢渡。蹂踐誼噪。恐爲賊聞。卒來邀截。須先令左右廂虞候。各領第一隊過。便於兩邊卓隊排陣以爲防。招第二過。以次排立。第三隊亦如之。待末隊過盡。依舊隊伍而行。縱有賊來攻。易爲應敵。

一過關隘。或山林翳薈之地。須先選趨捷二三百人。於險阻不防之處。偷路過去。把其出道。又選驍勇四路搜索。審無藏伏。然後進兵。

一軍入賊境。所經要路平陸。須遣乖覺人前行。探地審試。慮敵人先作方田陰坑。種苗於上。誘陷人馬。

一遇坑穴澗三五丈。人馬難通。卽令每軍把一木橛子。及一束薪芻之類。填之立渡。

一遇峭崖峻壁之阻。則以接梯倚其壁。選趨捷者手執鈎竿。身繫二繩。緣梯並鈎木石而上。至半穩處。卽繫繩於木。垂兩頭至地。縛橫關爲軟梯。與衆軍登之。

一軍過泥途甚深。人馬難進。用草木鋪於道上。次用乾土鋪之。隨時可渡。且防賊藏簽刺於其中也。

一軍行前有賊兵。守我要害。斷我歸路。宜引兵避之。別求其便。或用車營塞其險隘。固我人馬。且戰且前。用飛鎗神砲神弩勁兵。奪其要害。破其困扼。可以取勝前進。

一軍中車乘搬載。或擔擎糧草輜重等物。並宜在路中心行。兩下用甲隊遮掩。恐被賊邀劫。

一暴寇來劫掠牛馬財貨。不可輕動。其初至氣銳。犯之恐敗。候其去。則從後邀擊之。

一騎軍入賊境。戰具之外。不得負斤兩之重。步軍戰具外。帶物不得過十斤。

齋糧

夫千里糗糧。士有饑色。樵蘇後爨。師不宿飽。况深入敵境。飛輓不通。襲師躡寇。益宜擬備。雖云因糧於敵。亦虞清野以待。舊法人持乾糧三斗。可用數旬。若班師在道。去境猶遠。儲貯乏絕。卽須揀擇羸瘦牛馬。應卒以充軍食。庶全乎人力。不至爲賊困逼也。

一米一石。取無穀者。淨陶炊熟。下漿水中。待水曝乾。淘去塵灰。又蒸曝之。經十遍。可得二斗。每食取一大合。先以熟水浸透。然後煮食之。一人可五十日。一鹽三升。以水和入鍋中。炭火燒之。卽堅小不消。一

人可食五十日。又宜夏月遠行。

一粗布一尺。以一升醃醋浸。曝乾。以醋盡爲度。每食以方寸煮之。人可食五十日。

一小麥麵。取作蒸餅一枚。浸醋一升。曝乾。以醋盡爲度。每食如梧桐子大煮之。人可食五十日。

一豉三升。搗如膏。加鹽五升。捻作餅子。曝乾。每食如棗核大。以代醬菜。人可食五十日。

一米麩一升。人可食一日。
一牛一頭。食之五十人可一日。馬一疋。五十人可一日。驢一頭。三十人可一日。

一遇急難。諸戎裝用皮者。亦可煮食救饑。

一山行。卽採松皮搗爛。每十斤。與米五合煮之。令爛熟。半斤一人可食一日。

一每人將油麻半升。如渴。取三十粒含之。立止。烏梅乾與冰片。啣口中。俱可止渴。

一每人將葫蘆。或竹筒。或羊皮囊。可受二升者。料前程乏水。卽盛行。

一馬軍每人將軋酪餵馬。恐馬渴乏。

一邊兵遠行。則有麩餅。皺飯。麩袋。雜餅之類。麩餅用麩末作麵。投沸湯。和爲餅。厚一分。待冷。切作碁子。

晒乾收貯。如在營砦內。以湯沸而食之。如行路及戰陣中。乾食之。味美不渴。愈於雜餅。斂飯。麩袋。製如常法。惟曝極乾。令可齎持且久。

斥堠

凡軍遣候吏。必擇精明勇敢者。令彼鄉國之士。引導而往。或刻獸足。印中路爲却行之狀。或上冠做禽。而隱伏叢薄之間。蓋欲密聲晦迹。懼人知覺。然後傾耳而聽。專目而視。諦視他物。以迎知敵人之情。故見水痕。則知敵濟之早晚。觀樹動。則驗寇來之馳驟。衆草多障者。使我疑也。飛鳥不泊者。下有伏兵也。駭獸奔

逸者。謀潛襲也。凡若此類。皆可察而預知之。必待逢敵而後用其耳目。則不能及矣。若師行斥堠。多擇高要之處。察望四邊。前探不得。推後探以爲鋒。左矛不得。望右矛以爲固。是以軍行軍止。必先謹聽候之法也。

探旗

凡軍前後及左右下道。各十里之內。五人爲一部。人持一白幡。一絳幡。遇騎賊。舉絳幡。遇步賊。舉白幡。前後遞相傳舉。賊百人已下。但舉幡指點。百人以上。舉幡大呼。主者遣疾馬往視。

探馬

凡軍行前後及左右五里。着探馬兩騎。十里加兩騎。十五里更加兩騎。至三十里。用十二騎。前後爲一道。各揀壯馬給與之。若兵多路長。量加一兩道。其乘馬人。每令遙相見。常接高行。各執一方面旗。無賊則卷。有賊則開。以次遞應。至大軍。大軍見旗開。則知賊至。庶得擇利設機以迎戰也。

哨探

附圖

南北之地不同。而戰陣自異。不但戰陣自異。而出兵行路亦不同。何也。北地雖間有山。而平地實多。出塞

之外。長坡大川。黃沙漠漠。一目無際。或三路行兵。或五路並進。大刀澗谷。馬步相兼。無不如意。而虜馬尚且依山附壑。潛爲埋伏。我必先遣夜不收及塘報。預探明白。方敢進兵。如黔省之地。山險萬疊。接接連連。無窮無盡。一線之路。迤透其間。或兩畔深箐。或亂石叢雜。或崩溪斷橋。盤蛇曲徑。無地不可伏兵。無地不可邀截。若不預遣熟知間道岐路之人。先期哨探。却任意冒險妄行。既不能用衆。又不能施巧。雖有強兵在後。首尾難援。卽兩鼠閉於穴中。將勇者勝。倘若勝則可矣。萬一不勝。前途倒戈。一線之道。奔走不及。恐

人馬堆積於道路。各要性命。自相殘殺者有之。縱逃得免。而墜崖落壑。吾知其不免矣。敢不求萬全之術哉。今姑以見在營兵一千演之。每隊須先撥兵一名。須輕足善走。膽可包身者。兵十名。又要馬兵十名。亦須善於馳騁者。以一步兵同一馬兵爲一塘。共十塘。令彼前行。或一二里。或三五里。凡道傍有山。馬兵不能上山。步兵執小五方旗一面。上路傍所有之山。週圍探望。如側近有草木蒙密。掩藏人馬之處。須要細細搜索。若並無奸細埋伏。及敵兵在前。步兵執旗。就立於山上。以待後面兵來立營。令馬兵先馳回。卽報。

一塘無警。其第二塘又向前。或一二里。或三五里。又探望。又來報如前。以至三塘四塘五塘。直至十塘。皆如此報。其步兵卽相山形。如山形方。方屬土。卽執黃旗。如山形曲。曲屬水。卽執黑旗。如山形直。直屬木。卽執藍旗。如山形一尖三尖。或四五尖。卽爲銳。銳屬火。卽執紅旗。如山形圓。圓屬金。卽執白旗。後面來兵。照形下行營。如十塘已盡。每塘或相去一二里。或三五里。計軍行三十則疲。卽可止舍。尋看地方少寬平者。卽下大營。如不可止。又自一塘倒捲上前。再如前式。起塘馳報。凡敵之情。我得預知。彼難邀截。倘探兵不

虞。突然遇賊。馬兵馳回報知。主將卽相山形。布陣准
備。其探兵一名。火速走回。如走不及。卽潛入深山巖
石。或草木深茂之地。避之。一人之身。敵亦難覓。至於
塘報得實。我兵或殺敵有功。或免敵之邀截。塘報之
人。各准斬首級一顆之功。酌之。凡有賞犒。獨加於衆。
庶此危事。人肯樂從。而我兵無倉皇急卒之虞矣。

山谷行營

附圖

山深道險。馬不得並列。人不得連肩。恐敵人伏兵險
路。或拓我前。或衝我中。或斷我後。雖有哨兵探馬。恐
一時搜索不到。或誤闖入敵伏之中。爲其所隔。不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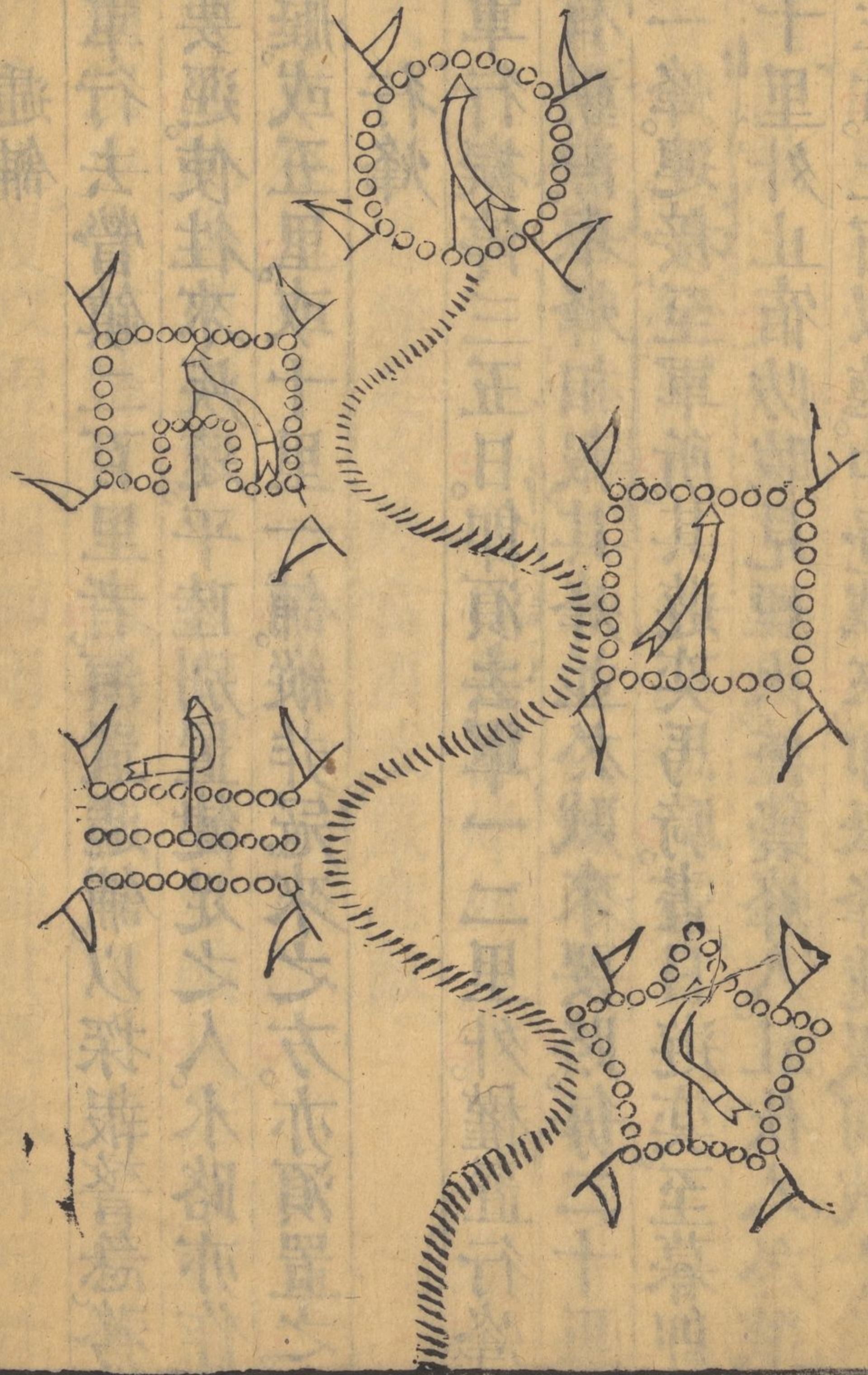
報我。冒然而進。一線之路。彼以有備待我無備。險山
之隔。首尾難援。豈容不先爲之防。今用連珠倒捲之
法。如飛天蜈蚣之勢。大約以今在營兵一千。分爲十
大哨。每百人一哨。其哨中止。用哨長旗二面。長號帶
二面。自一哨起。至十哨止。一哨先行。至一塘處。探馬
報一塘無警。一哨看先到哨兵。執何色旗。卽住下。照
註定五行山形立營。將哨馬又打發前進。第二哨又
倒捲上前。至第二塘。其報相同。二哨又看哨兵。執何
色旗。照山形立營。其三哨四哨。以至十哨。相同。如報
有警。卽將本哨少退。入我兩傍立營之中。當路口包

山連原。立任營脚。收回探馬哨兵。安排廝殺。如敵前
來攻我中。則兩山有我兵先已立營。兩山出兵夾攻
之。如彼攻左營。則右營出兵爲援。彼攻右營。則左營
出兵爲援。彼退則我躡其後。後營復如噴珠而出。又
相連下營。更番迭戰。敵勞我逸。是敵人欲來前面攻
我。勢不能矣。倘敵伏兵自中間突然而出。我兵卽兩
頭劄住山險。我中間各營有連珠之勢。攻左則右至。
攻右則左至。我兵先居高陽以待敵。彼亦無能施其
巧。况我兵先立有營。一切地鋒釘板蒺藜鹿角等項。
見敵皆可先布。而一切火砲。又皆外向以待其來。是
敵人欲中衝我。又不能矣。如敵斷我後。以退爲進。後
哨作前哨。倒捲而回。敵亦難邀截也。如遇大江關隘
之地。我又必先留兵把守。豈肯輕進。使無歸路之理。
考古証今。而谷戰行軍。無過此步步爲營之法。

圖伏摘奸搜馬探兵哨發



圖進疊捲倒營為步步險道路



兵鏡

卷之六

三

兵鏡

卷之六

三

通舖

凡軍行去營鎮二百里者。須置通舖。以探報警急。務擇要逕。使往來疾速。平陸別置健足之人。水路亦作飛艇。或五里。或十里。一舖。縱非寇來之方。亦須置之。

行烽

凡軍行擬停三五日。卽須去軍一二里外。權置行烽。如有動靜。舉烽相報。其烽並於賊來要路。每二十里置一烽。連接至軍所。其遊奕馬騎。晝日遊奕。至暮卽移十里外。止宿。防賊見煙火。掩襲烽人。且伏人於賊路左右。止宿以聽。如覺賊來。卽舉烽通報。伺賊十騎

已下。卽舉小炬火。前烽應訖。卽滅之。若賊百騎至二百騎。卽放一大炬。若三百騎至四百騎。卽放二炬。若五百騎至千騎。卽放三炬。應滅準前。前烽應訖。烽人卽赴軍中。若虜不到軍。且抵山谷藏伏。四山旣置燿烽。軍中卽置一都烽。應接。其都烽如見諸烽忽舉。卽報大將某道烽起。大將當須戒嚴應敵。

軍祭

其禮除地爲壇。用太牢以祠黃帝軒轅氏。其牙神燾神。祠以少牢。其幣牙以白。燾以皂。用剛日祠之於壇。統以青繩。覆以幄幕。風師雨師馬師。其薦獻亦用牲。

牢酒脯香幣。祝文曰。維某年月日。將帥具官某。謹致祭於某神。凶黨首難。干紀亂常。毒流生民。惡在不赦。受命徂征。恭行天討。殄寇克敵。繫神是助。尚享三軍首路之日。則祭道路神。以車犯較。祭軍以車轢之。而過。謂之犯較。軍在道路。凡遇名山大川。百神祠廟。皆遣官以酒脯祭告。

軍誓

書之所記。三代令王。出兵伐罪。必立誓命之文。所以申飭有衆。堅整士心。爲戰陣之首也。今出師。凡將發及戰。主帥當親臨士衆。明布誓言。感激衆志。然後啟

行。誓曰。大將某官。告爾三軍。將校士卒。謹聽予令。今戎夷不賓。侵犯王畧。撓我邊陲。害我穡事。毒流於民。皇帝授我斧鉞。肅將天誅。爾尚一乃心力。銳乃戈矛。共殲大憝。有進死而榮。無退生而辱。用命有厚賞。不用命有顯戮。勉哉爾衆。服勤王事。毋干典刑。

定惑

夫萬衆之聚。事變不一。起爲譁亂。不可不慮。倘軍中或有旌旗折。帳幄動。六畜爲怪。一切不經之事。士衆見之。未免生畏。主將當鎮定詳審。慮於未萌。修德改令。以祇天眷。復擇吉時。具牲牢盛饌。震鼓鐸之音。以

祭牙旗。精意虔請。以觀祥應。若人馬喜躍。旌旗仰指。金鐸之音。揚以清。鞀鼓之音。宛以鳴。此得神靈之助。當示象以安其心。否則矯說善祥。而布之於下。乃可定也。雖云任賢使能。則不占而事利。令明法審。則不筮而計成。然而智者以權佐政。古稱有五助焉。一曰助謀。二曰助勢。三曰助怯。四曰助疑。五曰助地。兵家之機。不可不察。

鄉導

主兵者審知地利。然後可以行軍襲邑。然不用鄉導者。不能得地利。蓋孤軍以入人之境。彼嚴密而待。渡險則有發伏之慮。涉川則有壅決之憂。晝行則有暴來之闖。夜止則有虛駭之撓。頓舍必就薪水。畜牧必依芻草。一事不備。則自投於死。安能獲寇哉。故敵國之山林丘阜。可以設險者。茂草蒲葦。可以隱藏者。道里之遠近。城郭之大小。卒乘之衆寡。器甲之堅脆。必盡知之。可以料敵。則鄉導烏可無也。願或俘虜爲鄉導者。須防賊謀所使。陰持奸計。爲其誘誤。必在鑒其色。察其情。參驗數人之言。委曲相合。乃可信任。便當厚其頒賞。要之爵秩。乃選腹心智謀者。借之出處。密防其貳也。然不如素蓄堪用之士。但能諳練行途。亦

不必土人也。如在曠野。四隅莫辨。又值夜晦。當視北辰。及候中星爲正。正月昏昴中。旦心中。二月昏井中。旦箕中。三月昏柳中。旦南斗中。四月昏翼中。旦牽牛中。五月昏角中。旦危中。六月昏氐中。旦壁中。七月昏尾中。旦婁中。八月昏南斗中。旦畢中。九月昏牛中。旦井中。十月昏虛中。旦室中。十一月昏室中。旦軫中。十二月昏奎中。旦亢中。若遇天景曠。夜色暝黑。又不能辨方向。則當縱老馬前行。令識道路。或用指南針及指南魚。以辨所向。

魚法用薄鐵葉。剪裁長二寸。濶五分。首尾銳如魚形。置灰火燒之。候通赤。以鉄鈴鈴魚首出火。以尾正對子位。醮水盆中。沒尾數分。則上以密器收之。用時置水椀於無風處。平放魚在水面。令浮。其首當南向午也。指南針。卽羅盤內所用者。

字驗

主將在内。副將統兵在外出戰。凡軍前缺用及賊兵事宜。必用文牒往來告報。倘被奸人於路接之。漏洩事機。反遭其害。合將文牒題內。於月日下書號。卽知所言事宜。故先置簿。兩用符合。配定字號。主帥副將。

各收一本隨身。字號或用古詩，或千字文。假令配定天字號弓箭，地字號步兵。如副將軍前，要請弓箭，文牒上卽書天字號，上加印記。主將便知所請。回文卽書本字，亦加印記。如不允，卽空印之。如此，則軍前動靜，應報若神。

啣枚

啣枚者，所以禁喧譁而恐賊知覺。暗記識而便察動靜也。整肅隊伍則用之。出奇設伏則用之。晝趨險要，夜襲敵營則用之。其制長四寸，濶五分。陽面書某哨某隊某甲兵之姓名，陰面書某官押寫啣枚號令。油

飾掛頸。靜砲響則各啣枚肅靜。其制雖微，而其用則大。不可不知也。亦有用圓枚者，不如此更可查考耳。

兵鏡卷之七終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兵部

